南昌市青云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5年度）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职能，组织架构、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

1、主要职责职能

负责区综合服务中心楼院管理及其公共区域工作秩序、环境卫生、安全保卫等行政事务工作；公共设施的建设、维修，绿化和物业管理等工作;负责全区大型重要会议和重大活动的有关后勤保障工作及区综合服务中心大院内召开的各类会议的有关会务保障工作;负责全区公共机构节能工作的监督管理负责区机关膳食、收发、理发和文印等后勤服务工作。2016年12月经批准撤销内设科室青云谱区政府采购中心，增设后勤服务中心，机关车队更名为公务用车管理办公室。

2、组织架构

我局内设机构为6个。分别为办公室、综合科、保卫科、后勤服务中心、公务用车管理办公室、公共机构节能领导小组办公室。编制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3、人员构成及编制现状

实有人数23人，在职人员23人，其中：非参公事业人员16人，临时人员7人；退休人员9人。

4、资产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单位资产总额（账面净值）1129.93万元，负债总额717.61万元，净资产412.31万元。其中，流动资产702.19万元，占资产总额62.14%；固定资产净值423.45万元，占资产总额37.48%；无形资产净值4.29万元， 占资产总额0.38%。

（二）当年部门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1、总体目标

2025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我中心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中心主职主业，以保障机关高效运转为核心，不断提升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各项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效。其中，区综合服务中心完成了国家级节约型公共机构示范单位的复核工作，节水工作案例获得了全省公共机构节约用水工作典型案例。

2、工作任务

（1）聚力党建引领，干部队伍建设焕发新活力 。一是深入开展理论学习。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严格落实 “第一议题”制度，通过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活动等多种形式，组织党员干部深入学习党的创新理论，有效提升了干部职工的政治理论水平。二是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按照区级层面学习教育专班的要求，结合中心工作实际，

制定详细工作计划，明确学习目标、内容、方式及时间安排，将学习教育纳入年度重点工作，确保全员参与、覆盖到位。一是开展集中学习。通过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党课、“三会一课”等形式，原原本本学习《习近平关于加强党的作风建设论述摘编》、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其实施细则，党中央、省委、市委、区委关于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有关会议精神等，使党员干部对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内涵和要求有了更深的理解，纪律意识、规矩意识明显增强，自觉抵制不良风气的思想根基更加牢固。二是开展警示教育。学习违规吃喝典型案例通报，并开展交流研讨，引导党员干部、公职人员汲取教训、引以为戒。三是开展问题查摆。对照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结合中心工作实际，班子成员共查摆问题24条，班子查摆问题12条，并进行集中整治，形成集中整治台账。

（2）聚力节能领航，积极探索智慧管控新路径。一是落实高效灯源节能改造。对地下车库的照明系统进行升级，更换了50个具有高度的智能化和节能特性雷达感应灯。通过精准的感应技术，不仅有效降低了电力消耗，还延长了灯具的使用寿命，减少了设备的维护成本和更换频率。二是开展空调智能管控。对大楼内37台办公室分体空调加装了智能管控模块。实现空调的温度控制和定时控制功能，显著提升了空调系统能源利用效率。三是强化饮水机节能控制。在文化大楼的四台饮水机上加装了时控开关。通过定时开关控制，饮水机能够在设定的时间

段内自动开启和关闭，避免饮水机在非工作时间的空转，节电率可达30％。不仅实现了节能降耗的目标，还提升了设备的使用效率和安全性。四是考核项目落地落实。2025年，已完成区文化大楼屋顶光伏电站建设；区综合服务中心第八会议室多联机空调改造；区综合服务中心B区北面外墙保温层改造；青云谱中心学校空调改造；洪都学校空调改造等五个投资规模5万元以上的节能改造项目。

（3）聚力办公需求，展现集中统一管理新作为。一是做好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统计工作。牵头组织召开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工作会议，对制度进行了解读，并现场解惑答疑。进一步提升机关事务管理信息化、标准化、规范化水平，推动信息统计工作按时完成。据统计：青云谱区涉及办公用房信息统计的区本级单位共46家，街道办事处共5家，乡镇1家，工业园1家。其中：办公用房建筑面积共114247.56m2，总建筑面积143553.18m2，技术业务用房建筑面积：29506.04m2，基本办公用房使用面积：45853.13m2，附属用房建筑面积：15489.24m2。二是优化资源配置。深入推进党政机关办公用房集中统一管理，完成二十余间办公用房调整，先后为区编办、区住建局、区财政局、区中小企业局、区营商中心等单位进行统筹调配。严格规范办公用房的权属、配置、使用、维修、处置利用等全生命周期，着力推进办公用房权属统一登记，切实提高服务保障效能。三是推进公物仓管理使用。对公物仓进行归类整理，按照需求及时进行

调配，今年以来，累计完成物品进出库操作十余次，涵盖办公桌椅及电脑等物资的调出使用等，通过高效的资产流转，切实提升了公物共享共用水平，实现了资源利用效益最优化。

（4）聚力精准服务，充分激发后勤保障新动力。一是规范大院安全运行。坚持24小时应急值守、夜间巡逻等机制，以网上报修平台为依托，实现零星维修服务随叫随到，响应率达100%；及时调整完善《青云谱区综合服务中心车辆电子通行证办理及管理办法》，对长期停放的部分车辆进行了清理，进一步缓解在岗的干部职工停车难问题；精准对接会议主题、规模和流程，做好设备调试等准备工作，全力保障会议活动高效运转。今年以来，共组织承办各类会议800多场次，其中大型会议近100余场，会议服务满意度达98%。二是夯实公务用车管理。为规范我区公务用车平台的运行及管理，修订了公车公司内部管理规定、管理制度、考评制度等细则并装订成册，保证了平台车辆管理和使用的规范有序进行。2025年，保障出车共9000余批次，其中重大调研接待应急用车平台出车600余批次，公务用车服务中心用车平台出车3000余批次,综合执法用车平台出车5000余批次，行驶约35万公里。三是严格公务接待用餐管理。坚持过紧日子，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按照《南昌市青云谱区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实施细则》（青办发〔2025〕4号文件），下发《关于规范区机关食堂国内公务接待申请审批程序的通知》、《关于加强区党政机关

国内公务接待新规学习贯彻和自查的通知》，规范了公务接待申报、审批、承办等接待管理的全流程。同时，开展了全区行政机关单位食堂“赣餐码”申码、展码、消费系统接入、收款账户确认等相关工作，确保省、市统一公务就餐“赣餐码”建设工作的全面落实。

（三）当年部门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严格落实《预算法》及省、市绩效管理工作的有关规定，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的管理，完善和加强财政预算资金管理，建立健全激励和约束机制，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四）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本单位负责组织开展预算绩效自评工作，对所属的绩效情况进行指导和监督，并向财政部门集中报送绩效自评结果，并定期对绩效信息进行收集、审核、分析、汇总、填报;分析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并及时采取纠偏措施。

事前做好资金预算的申请，制定好资金使用方法，明确了资金使用范围、流程。做好资金使用过程中的监控；组织和成立了绩效管理领导小组，负责预算管理日常工作的开展，加强对资金的监督检查。

做好资金使用的支出评价工作，定期对资金的使用进行检查，加强资金使用过程的控制，坚持专款专用，确保用款真实、合法、有效。

（五）当年部门预算及执行情况。

本单位严格按照财政要求，及时地完成单位会计核算并和财政对完账，认真地做好当年部门预算，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分功能科目类别、分经济科目、分项目填列，按实际工作开展需要，并经审核。通过对部门预算分析更可以清晰地看到单位资金使用情况，为单位作出决策提供更清晰的数据。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一）履职完成情况：

（1）数量指标

1.车辆运行数量69辆。

2.办公用房投入使用率92%。

3.每月用餐人次8000人/次。

（2）质量指标

1.机管中心工作经费发尽发率达90%。

2.安全隐患排查率达95%。

（3）时效指标

机管中心工作经费及时发放率达90%，有序按时完成各项工作。

（二）履职效果情况：

（1）社会效益

1.车辆正常运转率达90%。

2.食堂设施正常运转率达93%。

（三）社会满意度及可持续性影响。

服务对象满意度达92%。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项目资金支付力度有待加强。

（2）预算支出明细科目编制不够准确，预算实际使用过程中产生偏差，无法准确预计全年经济活动。

（3）年初预算不够准确，年中追加预算没有及时拨付到位， 导致统计工作开展艰难。

（二）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1）结合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收化因素，科学、合理地编制本年预算支出，根据项目资金下达时间及项目工作开展情况，及时拨付项目资金。

（2）科学严谨编制年度部门预算，细化部门预算内容，保证预算的精准性，通过中期预算执行情况合理调配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3）通过中期预算执行情况合理调配资金，增强与统计各专业股室协调合作，提高项目执行率，提高资金支付效率。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客观和遵循标准，将按照财政部门规定公开。